

项目编号：DQZY2025-XJ026

紫阳县林业局 2025 年森林（草原）防火扑
火物资采购（二次）

询 价 文 件

陕西大秦正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询价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合同主要条款	18
第四章 询价内容及技术要求	29
第五章 评审方法	34
第六章 询价响应文件构成及格式	36

第一章 询价公告

项目概况

2025 年森林（草原）防火扑火物资采购(二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安康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居尚社区 10 号楼一单元 303 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06 月 24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DQZY2025-XJ026

项目名称：2025 年森林（草原）防火扑火物资采购(二次)

采购方式：询价

预算金额：210,5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紫阳县林业局 2025 年森林（草原）防火扑火物资采购)：

合同包预算金额：210,5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10,5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消防设备	森防灭火水枪（背桶式）550 台；森防专用消防水带 50 卷、折叠储水袋 5 吨、3 吨各 3 个；森防三号扑火工具（铁扫帚）350 把；森林消防三齿耙 500 把；砍柴刀 500 把。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210,500.00	210,5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7 日内交付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紫阳县林业局 2025 年森林（草原）防火扑火物资采购)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

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

2.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2.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2.4《财政部 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2.5《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2.6《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7《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2.8《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2.9《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2.10《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2.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2.12《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须提供相应声明函。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紫阳县林业局2025年森林(草原)防火扑火物资采购)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提供有效合格的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其他组织经营的须提供合法凭证,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询价时,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审计的完整财务报告或开标日期前三个月内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供应商成立不到1年的,可提供

企业任意时段财务报表)；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1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9)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制造商须为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 年 06 月 18 日至 2025 年 06 月 20 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安康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居尚社区 10 号楼一单元 303 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 年 06 月 24 日 10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安康市安康宾馆 4 楼多功能厅会议室

五、开启

时间：2025 年 06 月 24 日 10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安康市安康宾馆 4 楼多功能厅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供应商请在文件获取时间内携带单位介绍信（写明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营业执照复印件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到安康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居尚社区 10 号楼一单元 303 室登记备案并领取询价文件或将上述文件扫描成一个 PDF 文档发送至

496301799@qq.com 并由采购代理机构进行确认报名，否则报名无效，确认完毕后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邮箱传送询价文件，请注意查收。

2、采购标的如下：

采购往复式森防灭火水枪（背桶式）550 台、森防专用消防水带 50 卷、移动储水池（大）3 个、移动储水池（小）3 个、森防三号扑火工具（铁扫帚）350 把、森林消防三齿耙 500 把、砍柴刀 500 把、汽油链锯 18 台、割灌机 9 台、风力灭火机 30 台、打火鞭 120 把。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紫阳县林业局

地址：紫阳县城关镇西关广场坎下林业局办公楼

联系方式：1399250633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大秦正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安康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居尚社区 10 号楼一单元 303 室

联系方式：1511495781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肖工

电话：15114957811

陕西大秦正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编列内容
1	2.1	招标代理机构：陕西大秦正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安康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居尚社区 10 号楼一单元 303 室 采购项目联系人：肖工 电话：15114957811
2	2.2.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询价。
3	9.2	不允许提供备选方案。
4	9.3	本次询价的最小单元为“项目”。供应商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进行询价，不得将其子目再行分解或针对本项目中的品目进行不完全询价，任何不完全的响应将会被拒绝。
5	11.1	询价报价：报价以人民币报价。供应商应在询价报价表中标明完成本次招标所要求的一切费用总和，包括货物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费、技术服务费（含联络费、培训费、调试费、保修费）、税费、验收费、相关费用及不可预见费等完成本项目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询价报价表中标明本次货物的所有单项价格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否则按无效询价处理。
6	12.1	供应商资质要求： （1）提供有效合格的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其他组织经营的须提供合法凭证，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询价时，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完整财务报告或开标日期前三个月内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供应商成立不到 1 年的，可提供企业任意时段财务报表）；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序号	条款号	编列内容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1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9)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制造商须为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询价。
7	14.1	询价有效期(含授权有效期)：从递交询价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 历日
8	15.1	正本的份数：壹份；副本的份数：贰份；同时提供与正本内容一致的电子版（U 盘壹份）。
9	16.1	为方便唱标记标，询价一览表除在询价响应文件内装订外，再制作一份单独放在一个封袋中。封线处加贴封条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封袋正面要粘贴标识，单独递交（该单独密封询价一览表的询价报价必须与询价响应文件正本中的询价一览表报价一致，若不一致，则以单独密封的的询价一览表为准）。
10	16.2	供应商应将“询价响应文件正本、所有副本、电子版文件分别分开密封装在单独的封袋中（封袋不得有破损），且在封袋上标明“询价响应正本”、“询价响应副本”、等字样。封袋应加贴封条，并在封线处加盖供应商公章，封袋正面要粘贴供应商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等标识。
11	17.1	询价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06 月 24 日 10:00 分(北京时间)。 询价响应文件递交地址：安康市安康宾馆 4 楼多功能厅会议室

序号	条款号	编列内容
12	20.1	询价时间：2025 年 06 月 24 日 10:00 分(北京时间)。 询价地点：安康市安康宾馆 4 楼多功能厅会议室
13	23	评审方法：最低评标价法（详见第五章）
14	28	招标代理服务费： 1、招标代理服务费的计算方法：以中标金额为基数，依据国家计委颁布《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件规定执行，不足 3000.00 元，按 3000.00 元计取； 2、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成交单位支付，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由成交单位一次性支付给陕西大秦正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5	29	履约保证金：无
18	质量 要求	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有关技术规范要求。
17	同义 词语	构成询价文件组成部分的“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和“承包人”，在询价阶段应当分别按“采购人”和“供应商”进行理解。
18	本项目所属行业：工业。	

一. 总 则

1. 资金来源

1.1 本项目资金为年度项目结余资金，现对本项目进行询价。

2. 招标代理机构及合格的供应商

2.1 招标代理机构

实施本次询价的招标代理机构为陕西大秦正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2 合格的供应商：

2.2.1 满足前附表 12.1 供应商资质要求。

2.2.2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的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项目（同一包）的采购中同时参与询价，否则均为无效询价处理。

2.2.3 供应商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有任何关联，亦不得是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附属机构。如果供应商隐瞒了上述关系，一经证实，则该询价无效。

2.2.4 供应商必须在陕西大秦正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获取询价文件，方可参与询价。

2.2.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询价。

2.2.6 询价费用自理。不论询价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询价有关的费用。

3. 询价标的物的合格性和合法性

3.1 询价标的物应满足询价文件的要求并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

4. 询价响应文件内容的真实性

4.1 供应商应保证其询价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有关询价的资料、信息是真实的、并且来源于合法的渠道。因询价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有关询价的资料、信息不真实、或者其来源不合法而导致的所有法律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 询价过程的监督和管理

同级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依法履行对招标过程的监督管理职责。

二. 询价文件

6. 询价文件构成

6.1 询价文件共六章，包含内容如下：

第一章 询价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合同条款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五章 评审方法

第六章 询价响应文件构成及格式

6.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询价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询价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询价响应文件没有对询价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由此带来的不利于供应商的询价结果，其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6.3 本询价文件的解释权归陕西大秦正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7. 询价文件的修改和澄清

7.1 任何要求对询价文件进行澄清或对询价文件任何部分有疑问的承包商，均应在询价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代理机构，代理机构应在 2 个工作日内进行书面答复，同时将以书面形式或按照询价文件约定的发布公告的方式向所有承包商发送，影响询价响应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根据实际情况酌情顺延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澄清的答复中不应包括问题的来源，不得泄露已购买询价文件的承包商的名称、数量以及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其他信息。

7.2 无论是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主动对询价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是根据承包商的要求对询价文件做出澄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都将以书面形式或按照询价文件约定的发布公告的方式向所有承包商发送，询价文件的澄清内容作为询价文件的组成部分。承包商应在收到该澄清文件后应于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给予确认。如承包商不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确认，造成的后果由承包商自行负责。因承包商联系方式变更、购买询价文件时所留的联系方式错误等原因导致询价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无法让承包商收悉的，造成的后果由承包商自行承担。

7.3 询价文件的修改

7.3.1 询价文件发出后，在询价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日之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可对已发出的询价文件进行必要修改，影响询价响应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根据实际情况酌

情顺延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询价文件的修改内容作为询价文件的组成部分。

7.3.2 询价文件的修改内容将以书面通知的形式或按照询价文件约定的发布公告的方式，通知所有购买询价文件的承包商，承包商应于收到该修改文件后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给予确认。如承包商不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确认，造成的后果由承包商自行负责。因承包商联系方式变更、购买询价文件时所留的联系方式错误等原因导致询价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无法让承包商收悉的，造成的后果由承包商自行承担。

7.4 询价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询价文件与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7.5 为使承包商在编制询价响应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询价文件的澄清、修改和补充等内容进行研究，对影响询价响应文件编制的澄清、修改和补充等内容，代理机构将根据实际情况酌情顺延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询价文件的澄清、修改和补充通知中予以明确。

三. 询价响应文件的编制

8. 询价语言和询价货币

8.1 供应商提交的询价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询价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

8.2 询价报价应以人民币报价。任何包含非人民币报价的询价将被作无效询价处理。

9. 询价响应文件的构成

9.1 供应商提交的询价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的内容：

9.1.1 按照供应商须知的要求和询价文件规定格式填写的询价响应函、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询价一览表等。

9.1.2 按照询价文件的要求编制方案说明书。

9.1.3 按照询价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9.1.4 询价文件中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9.2 如果在询价文件中没有允许提供备选方案，则每个供应商只允许提交一个，否则，其询价将被作询价无效处理。

9.3 本次询价的最小单元为“项目”，供应商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对本项目进行询价，不得将其子目再行分解或针对本项目中的品目进行不完全询价，任何不完全的询价将按无效询价处理。

10. 询价响应文件格式

10.1 供应商应按照询价文件中第六章所提供的格式和要求制作询价响应文件，明确表达询价意愿，详细说明询价方案、承诺及价格。

10.2 按询价文件第 9 条的内容与要求和第六章提供的格式编写其询价响应文件，供应商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询价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否则，按无效询价处理。

11. 询价报价

11.1 询价报价：报价以人民币报价。

11.2 询价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应为履行合同的固定价格，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询价响应文件将被作无效响应处理。

11.3 询价报价：固定总价合同（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

12. 证明供应商合格的资格证明的文件

12.1 供应商应按照询价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在询价响应文件中提交合格的资格证明文件。如果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合格的，将按无效询价处理。

13. 证明标的物的合格性和符合询价文件规定的文件

13.1 供应商应在询价响应文件中提交满足询价文件要求并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证明文件。缺少证明文件或证明文件不合格的询价，与询价文件要求有重大偏离的询价，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询价将被作无效询价响应处理。

13.2 上述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图片和数据。

14. 询价有效期

14.1 询价有效期（含授权有效期）从递交询价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询价有效期不满足询价文件要求的询价将被视为非响应性询价而予以拒绝，将按无效询价处理。

14.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询价有效期期满之前，招标代理机构可向供应商提出延长询价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的形式。

15. 询价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5.1 供应商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准备一份询价响应文件正本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的副本，每套询价响应文件封面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同时提供与正本内容一致的电子版（U 盘壹份）并在盘面标注供应商全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并与询价响应文件同时递交。询价响应文件的副本、电子版须和正本保持一致。如果发生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情况，以正本为准。

15.2 询价响应文件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的蓝(黑)色墨水(汁)书写,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章。(询价文件要求询价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签字处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署,要求授权代表签字处必须由授权代表签署),若由授权代表签署,须按询价文件规定的格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附在询价响应文件中,所有要求签字处,均须由签字者本人用不褪色的蓝(黑)色墨水(汁)书写,不得用任何形式的图章代替。所有询价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须按第六章规定的顺序编排、编制目录及对应页码,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标明连续性页码,并分别装订成册。

15.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15.4 因字迹潦草、表述不清或不按询价文件格式编制的询价响应文件,所引起的对供应商不利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四. 询价响应文件的递交

16. 询价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6.1 为方便唱标记标,询价一览表除在询价响应文件内装订外,再制作一份单独放在一个封袋中。封线处加贴封条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封袋正面要粘贴标识,单独递交(该单独密封询价一览表的询价报价必须与询价响应文件正本中的询价一览表报价一致,若不一致,则以单独密封的的询价一览表为准)。

16.2 供应商应将询价响应文件正本、所有副本分别分开密封装在单独的封袋中(封袋不得有破损),且在封袋上标明“询价响应正本”“询价响应副本”字样。封袋应加贴封条,并在封线处加盖供应商公章,封袋正面要粘贴供应商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等标识。

16.3 外层包装请按以下要求标记:

16.3.1 供应商的全称;

16.3.2 询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16.3.3 正本/副本“请勿在(询价时间)之前启封”。

16.4 如果供应商未对询价响应文件按上述要求进行完好密封,由此产生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7. 询价响应文件的递交

17.1 供应商应按照询价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地点,在规定的询价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将全部询价响应文件和询价资料递交至招标代理机构接收人处。

17.2 招标代理机构接收人在询价文件规定的询价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只负责对询价响应文件的接收、清点、造册登记工作,并请递交人签字确认,对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

17.3 无论供应商成交与否,其询价响应文件恕不退还。

18. 迟交的询价响应文件

按照询价文件的规定,在递交询价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询价响应文件,为无效询价响应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19. 询价的修改与撤回

19.1 供应商在递交询价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询价响应文件,也可以提出价格变动声明,但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询价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或撤回或变动价格的书面通知文件递交到招标代理机构。

19.2 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或变动价格的通知应按本须知第 17 条的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19.3 在询价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询价做任何修改或撤回。

五. 询价与评审

20. 询价

20.1 招标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询价。询价时所有供应商代表自愿参加,参加询价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20.2. 代理机构按询价文件的规定,在询价响应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询价。所有供应商应派代表参加,询价代表须为询价响应文件中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20.3 询价响应截止时间后,由供应商代表检查询价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密封检查完好后交由询价评审小组。

20.4 询价评审小组熟悉询价文件,了解本次询价项目相关信息。

21. 评审组织及评审原则

21.1 组建询价评审小组:询价评审小组成员人数为 3 人及以上单数。询价评审小组成员签到后签署承诺书并推荐评审小组组长。

21.2 询价文件和询价响应文件是评审的依据。在评审中,不得改变询价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标准、方法和成交条件。供应商不得在询价后使用任何方式对询价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

21.3 在评审期间，对询价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询价小组可以书面形式（由询价小组全体成员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询价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询价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1.4 如果供应商在澄清规定期限内，未能答复或拒绝答复询价小组提出的澄清要求，将由询价小组根据其询价响应文件按最大风险进行评审。

21.5 询价过程中的实质性变动：

21.5.1 在询价过程中，询价小组可以根据询价文件和询价情况在最终报价之前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询价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1.5.2 对询价文件做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询价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询价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询价的供应商。

21.6 询价响应文件的初审（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1.6.1 询价小组将审查询价响应文件是否完整、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21.6.2 计算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若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若用文字表示的数值与用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如果“询价一览表”中的总价与询价的其他文件中的总价不一致，以“询价一览表”中的总价为准。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询价将被拒绝。

21.6.3 在详细评审之前，根据本须知第 21.6.4 条的规定，询价小组要审查每份询价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询价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询价应该是与询价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有关服务期、询价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并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询价。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询价小组决定询价的响应性只根据询价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1.6.4 实质上没有响应询价文件要求的询价将被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规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询价成为实质性响应的询价。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询价将构成非实质性响应而被拒绝：

21.6.4.1 没有按照询价文件要求提供的询价响应文件、询价响应文件构成有重大缺项、询价响应文件格式不符合询价要求；

21.6.4.2 询价响应文件未按询价文件要求密封、签署、盖章、胶装的；

21.6.4.3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无效的，或不符合国家规定的；

21.6.4.4 询价响应函无供应商公章、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委托书的；

21.6.4.5 无询价有效期或有效期不满足询价响应文件要求的；

21.6.4.6 供应商在同一份询价响应文件中，对同一询价内容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的；

21.6.4.7 存在有重大缺漏项和重大技术偏离的询价响应；

21.6.4.8 供应商有串通询价、以他人名义询价、行贿、提供虚假证明（包括第三方提供的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的，除按无效文件处理外，还将按照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21.6.4.9 询价总报价低于成本或者高于询价文件设定的采购预算的。

21.7 询价响应文件的详细评审

21.7.1 询价小组将按照本须知第 21.6.4 条规定，只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询价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详细评审。

21.7.2 详细评审按照第五章“评审方法”的方法进行评审。

21.8 成交候选人的确定

询价小组完成评审后，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审报告，并推荐一至三名成交候选人，标明排列顺序。

22. 评审过程的保密

询价小组成员和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泄露有关询价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

23. 评审方法

本次评审采用最低评标价法，即在全满足询价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并依次排序。

24. 评审程序

按照初审（含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一次报价后，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三个步骤进行评审。

六. 成交、通知与签约

25. 成交程序

25.1 询价小组根据评审方法的规定对供应商进行评审排序，推荐 1~3 名成交候选人，

作为评审结果。评审结果由全体询价小组成员签字确认。

25.2 采购人根据询价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列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为成交供应商。

25.3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在规定期限内未能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询价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询价。

25.4 采购人也可以授权询价小组评审后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25.5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及时提出。

26. 成交与落标通知

26.1 招标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6.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之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7. 成交合同的签订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二十五日内,按照询价文件和成交供应商询价响应文件(包括评审中形成的澄清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询价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询价响应文件(包括评审中形成的澄清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8. 招标代理服务费

28.1 招标代理服务费的计算方法:以中标金额为基数,依据国家计委颁布《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规定执行,不足 3000.00 元,按 3000.00 元计取;

28.2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由成交供应商一次性支付给陕西大秦正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9. 履约保证金:无

30. 质疑

30.1 供应商认为询价文件、询价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法律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0.2 提交质疑书需携带以下资料:

30.2.1 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0.2.2 法定代表人针对本项目的专项授权书(须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法人章和单位公章)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查看原件);法定代表人提交质疑书须提交其身份证复印件(查看原件)。

30.3 质疑书应该包含以下主要内容:

30.3.1 质疑供应商的基本情况信息:名称、地址、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电话、邮编。

30.3.2 所质疑的政府采购项目的信息:包含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30.3.3 具体的质疑事项。质疑事项不得超出法定范围并且与质疑供应商有利害关系。

30.3.4 明确、具体的质疑请求。

30.3.5 质疑所依据的事实、理由和法律依据及证明材料。

30.3.6 质疑书需要加盖质疑供应商公章并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和盖章。

30.4 质疑答复

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将按规定的时间进行回复。

第三章 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条款及格式前附表

本表是对合同条款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序号	内 容
1	采购人：紫阳县林业局 地址：紫阳县城关镇西关广场坎下林业局办公楼 项目名称：紫阳县林业局 2025 年森林（草原）防火扑火物资采购（二次） 资金来源：年度项目结余资金
2	名词解释：本章节中出现的“投标人”，在招标投标阶段措辞为“投标人”；在 项目招标结束，中标结果确定后，措辞由“投标人”转为“中标人”；在 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履约、实施阶段，措辞由“中标人”转为“投 标人”。
3	交货地点：紫阳县林业局指定地点
4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7 日内交货
5	质保期：验收合格之日起 1 年
5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报价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 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不符合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 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 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小时内响应， 给出处理方案。 3.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 一切费用。 4. 在货物免费保修期内，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

6	付款： 1. 合同总价即成交价，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 2. 付款方式和程序： 2.1 由采购人负责结算，在付款前，投标单位必须开具全额发票给采购人（附详细清单）。 2.2 付款方式： 2.3 乙方提供的产品提交甲方，经甲方验收达到合格标准后，年度项目结余资金支付、如本年度无结余次年支付。 2.4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9	包装、运输、安装、调试要求：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 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10	验收： 1. 设备到货验收要求 （1）设备到货后，依谈判响应文件要求对全部设备、产品、型号、规格、数量、外 型、外观、包装及资料、文件进行验收。 （2）拆箱后，应对其全部产品、零件、配件、用户许可证书、资料、介质造 册登记，并与装箱单对比，如有出入应立即书面记录，由成交供应商联络厂 家解决，如影响安装则按合同有关条款处理。 （3）调试测试中如发现设备性能指标或功能上不符合谈判响应文件和合同时，将被 视为性能不合格，采购人有权拒收并要求赔偿。 （4）验收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如果合同设备运输和安装调试过程 中因成交供应商原因发现设备有短缺、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本合同规定 或质量要求，成交供应商应在 7 个工作日内安排换货到指定地点，以保证合同设备成功完整交付。换货的全部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若超过合同期限 的，应承担迟延履行违约责任。 （5）合同设备到货、安装、验收合格后，采购人、用户单位出具书面确认材料视为合同设备已经交付。出具书面确认材料并不能视为免除成交供应商对 交付标的的质量保证责任。 2. 整体验收要求 （1）完成本项目试运行后，由采购人组织项目的整体验收。 （2）要求对全部设备、产品、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外观、包装及资料、文件（如装箱单、保修单、随箱介质等）的验收。 （3）成交供应商应自行组织设备和人员，并在采购人监查下现场进行测试和 验收。 （4）凡列入《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的产品在验收时出具 CCC 认证证书复印件，并以在产品外部加施认证标志作为验收依据 之一。 （5）成交供应商应负责在项目验收时将系统的全部有关产品说明书、安装手册、技术文件、资料及安装、验收报告等文档汇集成册交付采购人。 3. 验收依据 （1）合同文本及合同补充文件（条款）。 （2）生产厂家授权书及售后服务承诺函。 （3）合同货物清单。 （4）生产厂家的企业资质、检验报告、货物的执行标准。
11	合同实施： 1. 成交单位应在合同签订后 7 个日历日内安排人员（项目组成人员简历表所列）与使用单位就送货、安装等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2. 若因成交单位原因未能在工期内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由此对采购人造成的延误和一切损失，由成交单位承担和赔偿。
12	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按逾期交货处罚。 2、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应及时给予更换。 3、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给予处理。

13	政府采购合同： 政府采购合同适用合同法。采购人和投标人之间的权利和义务，应当按照平等、自愿的原则以合同方式约定。 采购人可以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投标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由采购代理机构以采购人名义签订合同的，应当提交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采用书面形式。 国务院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应当会同国务院有关部门，规定政府采购合同必须具备的条款。 采购人与中标、成交投标人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二十五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中标、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成交投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成交结果的，或者中标、成交投标人放弃中标、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 经采购人同意，中标、成交投标人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中标、成交投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投标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投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	--

紫阳县林业局 2025 年森林（草原）防火扑火物 资采购（二次）合同

（示范文本）

供应商（乙方）：_____

第一条 合同标的

[illegible]

第二条 质量保证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3、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

格、计划、图纸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4、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询价响应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货物的运输方式：公路远输。

3、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免费。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7日内 地点：紫阳县境内（甲方指定的地址）。

2、合同价款支付方式和条件：验收合格后年度项目结余资金支付、如本年度无结余次年支付。

3、乙方提供不符合报价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4、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5、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6、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 7 个日历天内及时予以解决。

7、验收依据及验收方法

7.1 设备到货验收要求

（1）设备到货后，依询价响应文件要求对全部设备、产品、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外观、包装及资料、文件进行验收。

(2) 拆箱后，应对其全部产品、零件、配件、用户许可证书、资料、介质造册登记，并与装箱单对比，如有出入应立即书面记录，由成交供应商联络厂家解决，如影响安装则按合同有关条款处理。

(3) 调试测试中如发现设备性能指标或功能上不符合询价响应文件和合同时，将被视为性能不合格，采购人有权拒收并要求赔偿。

(4) 验收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如果合同设备运输和安装调试过程中因成交供应商原因发现设备有短缺、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或质量要求，成交供应商应在 7 个日历日内安排换货到指定地点，以保证合同设备成功完整交付。换货的全部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若超过合同期限的，应承担迟延履行违约责任。

(5) 合同设备到货、安装、验收合格后，采购人、用户单位出具书面确认材料视为合同设备已经交付。出具书面确认材料并不能视为免除成交供应商对交付标的的质量保证责任。

7.2 整体验收要求

(1) 完成本项目试运行后，由采购人组织项目的整体验收。

(2) 要求对全部设备、产品、型号、规格、数量、外型、外观、包装及资料、文件（如装箱单、保修单、随箱介质等）的验收。

(3) 成交供应商应自行组织设备和人员，并在采购人监查下现场进行测试和验收。

(4) 凡列入《中华人民共和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的产品在验收时出具 CCC 认证证书复印件，并以在产品外部加施认证标志作为验收依据之一。

(5) 成交供应商应负责在项目验收时将系统的全部有关产品说明书、安装手册、技术文件、资料及安装、验收报告等文档汇集成册交付采购人。

7.3 验收依据

(1) 合同文本及合同补充文件（条款）。

(2) 生产厂家授权书及售后服务承诺函。

(3) 合同货物清单。

(4) 生产厂家的企业资质、检验报告、货物的执行标准。

第六条 售后服务、保修期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报价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第七条 付款方式和保证金

1、合同总金额：_____。

2、付款方式：

第八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报价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不符合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小时内响应，给出处理方案。

3.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 在货物免费保修期内，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

第九条 调试和验收

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询价响应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询价响应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第十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按逾期交货处罚。
- 2、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应及时给予更换。
- 3、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给予处理。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三条 合同争议解决

- 1、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 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的按下列方式解决：

(1) 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六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优质资格的投标人委托优质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七条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两份。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统一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签章）：

授权代表人（签章）：

地址：

电话：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年 月 日

乙方：

统一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签章）：

授权代表人（签章）：

地址：

电话：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年 月 日

第四章 询价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为更好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提高火灾等突发事件的应对能力，满足快速、有效地扑救火灾的需求，需采购往复式森防灭火水枪（背桶式）550 台；森防专用消防水带 50 卷、移动储水池大小各 3 个；森防三号扑火工具（铁扫帚）350 把；森林消防三齿耙 500 把；砍柴刀 500 把；汽油链锯 18 台；割灌机 9 台；风力灭火机 30 台；打火鞭 120 把。

商务要求：

(1)供货范围：陕西省紫阳县

(2)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7 日内交货

(3)合同价款支付方式和条件：验收合格后年底项目结余资金支付。

对于甲方提出的质疑，实施方应及时积极应答，并对存在的错误或缺漏进行及时整改和补充。

二、技术要求

紫阳县林业局森防物资参数及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1	往复式森防灭火水枪（背桶式）	1、整套不锈钢枪体，出水口进水口纯铜制造，内置聚乙烯水桶或 PVC 水囊，外有迷彩防水布料制成，印有“森林消防”字样 枪体采用优质 304 不锈钢，抗酸碱耐腐蚀，枪体总长≥118cm； 2、整套水枪全重≤2.5KG； 3、最佳灭火距离：2-8 米； 4、最远射程：≥13 米； 5、水桶存水量：≥22KG； 6、射程直射≥10 米 7、交货时提供国家有关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	台	550

2	森防专用消防水带	1. 水带口径为 40mm, 编制均匀, 表面整洁, 无跳双经、断双经、跳纬及划伤; 衬里厚度均匀, 表面光滑平整、无折皱或其他缺陷。 2. 标准工作压力$\geq 3.0\text{MPa}$, 爆破压力$\geq 10\text{MPa}$。 3. 单位长度质量$\leq 200\text{g/m}$, 延伸率$\leq 5\%$, 膨胀率$\leq 5\%$。 4. 织物层与衬里附着强度$\geq 60\text{N}/25\text{MM}$, 扯断伸长率$\geq 400\%$, 扯断强度$\geq 45\text{MPa}$, 热空气老化: 织物层与衬里附着强度$\geq 90\%$, 爆破压力$\geq 90\%$。 5. 水带两头均需配有 40 口径的锻造内涨式森林接口, 水带与接口连接处不应发生渗漏、爆破与滑脱。 6、每卷长 30 米。 7、交货时提供国家有关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	卷	50
3	移动储水池 (大)	1、材质: 1300D*1500D30*32 聚酯纤维和 PVC 涂层; 2、材质厚度: 1.2mm, 平方米克重 1500 克; 材质拉力强度: 径向$\geq 5323\text{N}/50\text{mm}$, 纬向$\geq 5735\text{N}/50\text{mm}$; 3、布料撕裂强度: 径向$\geq 1200\text{N}$, 纬向$\geq 1300\text{N}$; 4、布料剥离强度: 面层帖底$\geq 234\text{N}/50\text{mm}$; 底层帖底$\geq 240\text{N}/50\text{mm}$; 气密性: 保压 2h 无泄漏; 5、抗穿刺力: 160W; 6、配件: 排水阀, 排水阀距底面垂直高度: 300mm, 排水阀孔通径: 50mm, 进出水口和消防车相匹配。 7、容量 5 吨; 8、使用环境温度: $-30-70^{\circ}\text{C}$; 耐磨性能: ≥ 2000 次循环摩擦, 无变化; 9、焊接质量: 接缝宽度$\geq 3\text{cm}$, 焊接强力$\geq 60\text{KN/m}$。交货时提供国家有关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	个	3

4	移动储水池 (小)	1、材质：1300D*1500D30*32 聚酯纤维和PVC 涂层； 2、材质厚度：1.2mm，平方米克重 1500 克； 材质拉力强度：径向 $\geq 5323\text{N}/50\text{mm}$ ，纬向 $\geq 5735\text{N}/50\text{mm}$ ； 3、布料撕裂强度：径向 $\geq 1200\text{N}$ ，纬向 $\geq 1300\text{N}$ ； 4、布料剥离强度：面层帖底 $\geq 234\text{N}/50\text{mm}$ ； 底层帖底 $\geq 240\text{N}/50\text{mm}$ ； 气密性：保压 2h 无泄漏； 5、抗穿刺力：160W； 6、配件：排水阀，排水阀距底面垂直高度：300mm，排水阀孔通径：50mm，进出水口和消防车相匹配。 7、容量 3 吨； 8、使用环境温度： $-30-70^{\circ}\text{C}$ ；耐磨性能： ≥ 2000 次循环摩擦，无变化； 9、焊接质量：接缝宽度 $\geq 3\text{cm}$ ，焊接强力 $\geq 60\text{KN}/\text{m}$ 。交货时提供国家有关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	个	3
5	森防三号扑火 工具（铁扫帚）	1、手柄材质热镀锌铁管：直径 $\geq 25\text{mm}$ 2、手柄长度： $\geq 1500\text{mm}$ ； 3、拍头结构：多次冲压成型拍头进行钢丝编织，钢丝前端进行焊接扣合加固防止钢丝变形散开； 4、钢丝直径： $\geq 3\text{mm}$ ； 5、钢丝长度： $\geq 500\text{mm}$ ； 6、钢丝条数量：28/根； 7、工具质量： $\leq 1.55\text{kg}$.	把	350
6	森林消防三齿 耙	材质：优质碳钢； 齿宽 18cm，齿长 22cm，三齿； 手柄材质：槐木，长 1.80 米；全长 1.95 米；重量：2.4 千克。	把	500
7	砍柴刀	1、刀体材质：高碳钢，热处理硬度 45HRC-50HRC 2、刀体长度：35cm； 3、刀头部宽度 12cm， 4、刀根部宽度：4.5cm； 5、刀刃长度 25cm； 6、重量：0.89 千克； 7、手柄材质：槐木，长度 60cm； 8、砍刀与组合杆连接后总长度为约 88cm；	把	500

8	汽油链锯	1. 排量：（ML）78； 2. 常温起动性能（s）≤30； 3. 怠速翻转性能：油锯在最低空载转速下稳定运转 5min 后，向上、下、左、右翻转 90° 各位置停 3s，油锯不应熄火； 4. 锯切效率（cm ² /s）≥60； 5. 锯切燃油消耗率（g/ m ² ）：80； 6. 怠速性能：油锯在最低空载转速下应能稳定运转 5min 锯链不动，然后突加油门不熄火； 7. 离合器接合转速（r/min）：离合器应接合平稳，分离彻底，结合转速应高于厂家推荐的怠速转速 1.25 倍； 8. 密封性：不允许漏气，漏油； 9. 主机机比质量（Kg/Kw）≤3.4； 10. 发动机最大功率（kw）>3.0； 11. 发动机最低燃油消耗率（g/kw h）≤544； 12. 手拉起动器性能：拉动 1000 次不损坏； 13. 耳旁噪音（Db A）≤105；标定功率：3.0kw/7000rpm 14. 最大切割长度：（cm）50 15. 净重（kg）：5.5 16. 外形尺寸 510mm×270mm×280mm。 17. 混合 4 冲程发动机，达到国家认证，符合国 II 排放标准；	台	18
9	割灌机	1、符合《GB/T14176-2012 林业机械以汽油机为动力 的便携式割灌机和割草机》检测依据； 2、功率≥ 2.5kw/7000r/min,排量≥65cc； 3、离合器结合转速 r/min:3000±300； 4、允许最大切割直径≥18cm； 5、重量≤8.5kg；6、手把振动≤6.1m/s； 6、混合 4 冲程发动机，达到国家认证，符合国 II 排放标准.	台	9
10	风力灭火机	1、油箱容积≥1.8L； 2、风量≥20m/min； 3、重量≤11KG 左右； 4、风速≥490km/h； 5、转 速≥7200MIN； 6、功率≥9.6KW； 7、排量≥85.6ML；	台	30

		8、马力 ≥ 13 HP; 9、混合 4 冲程发动机, 达到国家认证, 符合国 II 排放标准.		
11	打火鞭	1、组合式二号扑火工具阻燃耐用, 携带方便, 组装 简单; 2、组合式二号扑火工具由三节组合而成; 3、拍头长度: $\geq 55\text{cm}$; 4、单节组合杆长度: $\geq 65\text{cm}$; 5、总长: $\geq 180\text{cm}$	把	120

第五章 评审方法

一、评审方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 87 号部长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74 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资[2016]53 号文件等规定。本次评审采用最低评标价法。

二、评标程序

按照初审（含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详评、推荐中标排序三个步骤进行评标。在上一步评审中被否决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1、初审：（含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1 资格审查：

供应商应按照询价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提交合格的资格证明文件。如果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合格的，其询价将按无效询价处理。

1.2 符合性审查：

按照以下内容对询价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一项不合格即为无效询价。

1.2.1 询价响应文件的完整性。询价响应文件构成是否有重大缺项，是否按照询价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询价响应文件。

1.2.2 询价响应文件的有效性。询价响应文件的签署、加盖印章是否合格、有效；提供的各种证明文件、数据、资料是否真实、有效，询价有效期是否满足询价文件规定。授权期限是否满足询价文件中规定的有效期。

1.2.3 询价响应文件的响应性。询价有效期是否符合询价文件要求；询价方案是否有重大缺漏项、偏离；询价商务条款是否有重大偏离；技术指标是否出现虚假响应；对合同中规定的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是否做出了实质性修改。

1.2.4 询价报价是否超过项目采购预算。

1.2.5 询价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询价报价、或明显低于市场价格，使得其询价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询价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询价作废标处理。

1.2.6 询价文件其他章节中对无效询价的规定。

2、报价：供应商一次报出不得更改的价格。

3、推荐成交候选人：

3.1 对于经初审合格的所有询价，由询价小组各成员依据询价响应文件，从质量和价格均能满足询价文件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依次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3.2 询价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序或由全体询价小组成员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排序在前。

4、询价响应文件中有含义不明确的内容、明显文字或者计算错误，询价小组认为需要供应商作出必要澄清、说明的，应当通知该供应商，供应商的澄清、说明应当采用书面形式。

5、对于询价响应文件中可能出现的不一致和算术计算错误按以下方法更正：

6.1 询价响应文件中询价一览表内容与询价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询价一览表为准；

6.2 询价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6.3 如果单独密封的“询价一览表”中的询价报价与询价正本的询价报价不一致，以单独密封的“询价一览表”中的询价报价为准。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询价将按无效询价处理。

三、成交

1、询价结果报告由询价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确认。

2、采购人根据询价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列顺序确定成交人，以复函通知招标代理公司。

第六章 询价响应文件构成及格式

项目编号：DQZY2025-XJ026

（正本或副本）

紫阳县林业局 2025 年森林（草原）防火 扑火物资采购（二次）

询价响应文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

二零二五年六月

目 录

- 一、询价响应函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三、询价报价表
- 四、商务响应说明书
- 五、技术响应说明书
- 六、供应商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 七、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一、询价响应函

致：陕西大秦正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询价文件，
签字代表_____（全名、职务）_____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提交询价
响应文件正本__份、副本__份、电子版__份。

我方承诺如下：

1. 询价总价为：（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万元）。
2. 如果成交，我们根据询价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3. 我们已详细阅读和审核全部询价文件（含修改部分，如有的话）及有关附件，
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4. 我们同意在询价有效期内，本询价响应函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5. 同意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本询价有关的任何证据和资料。
6. 我们同意，如果成交，向陕西大秦正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7. 与本询价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为：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致：陕西大秦正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自然人参与询价的此处只附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 期：

2.2 授权委托书

致：陕西大秦正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于(____年____月____日)成立。(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特授权(被授权人姓名)_____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针对本次_____(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的询价、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委托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证明。

被授权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职务：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所在部门：

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二代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三、询价报价表

3.1 询价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询价总报价(元)	大写： 小写：
交货期	
质保期	
备注	
备注：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3.2 分项报价表

序号	项目	费用合计	备注
1			
2			
3			
...			

- 注：
- （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 （2） 格式可自拟。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四、商务响应说明书

（格式自拟）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商务要求。主要内容须包括以下几点。

1. 投标人企业简介；（格式自拟）
2.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项目实施地点、交货期、质保期、质量保证、违约责任等合同条款须逐条响应；
（格式自拟）
4. 其他可以证明投标人实力的文件。（如果有，格式自拟）

五、技术响应说明书

(格式自拟)

注：供应商应按照询价文件第四章与第五章评审办法的要求编制技术响应说明书。

1. 供应商按照询价文件“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及询价文件“第五章 评审方法”中的评审细则表编制对应的技术要求。

2. 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请完成下列附件：

附件 1. 投标人业绩情况

附件 2. 本项目拟投入人员汇总表

附件 3. 供货一览表

附件 4. 技术规格响应表

六、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致：陕西大秦正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询价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我公司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有隐瞒或违反，同意接受业主及行政主管部门处理和处罚决定。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七、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陕西大秦正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询价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我公司近三年内在政府采购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如有隐瞒或违反，同意接受业主及行政主管部门处理和处罚决定。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件 1:

类似项目业绩

年份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完成时间	合同金额	完成项目 质量	备注

注：供应商（仅限于供应商自己实施的）以上业绩需提供有关书面证明材料。（业绩证明以投标文件中所附合同协议书复印件为准加盖单位公章。）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件 2:

本项目拟投入人员汇总表

序号	姓 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技术 职称	资格证 书种类	工作 年限	拟担任的职务

注：1. 在填写时，如本表不适合投标人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2. 附人员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件 3:

供货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品牌/厂家	型号/规格	数量	备注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附件 4:

技术规格响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类型	招标规格	投标规格	偏离说明	备注

注： 1. 投标人需在此表填写第四章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中的技术参数偏离。

2. 偏离说明填写：优于、满足或低于。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 5: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元，资产总额为 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元，资产总额为 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 6：（如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日 期： 年 月 日

说明：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附件 7：（如有）

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
（非监狱、戒毒企业不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 68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监狱、戒毒企业，且本单位参加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监狱、戒毒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监狱、戒毒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

备注：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供应商提供的《监狱、戒毒企业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供应商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附表：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格式 A：询价响应文件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陕西大秦正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询价响应文件（正本或副本）

（非询价大会不得启封）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时间：

格式 B：电子版封袋正面标识式样

致：陕西大秦正源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电子版本

（非唱价阶段不得启封）

供应商名称（公章）：

时间：